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在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监事8名，会议由监事会副主席赵永刚主持，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同意公司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A股）。

同意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H股）。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披露更真实、准确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